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7月18日上午10:00,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14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部董事。董事长朱志兰女士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董事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授予登记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派息等事宜,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权益数量将根据本激励计划做相应的调整。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现有股本439,2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4,392,000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鉴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派事项已于2025年6月24日实施完毕,因此同意本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3.33元/股调整为3.32元/股。

鉴于本激励计划原拟授予的激励对象中,5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授予其的全部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将上述5名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在本次授予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因此,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由17名调整为12名,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为153.00万股保持不变。

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调整在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4 人；反对、弃权均为 0 人。

关联董事张颢、陈磊、黄圣植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4 人；反对、弃权均为 0 人。

关联董事张颢、陈磊、黄圣植回避表决。

鉴于本激励计划授予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同意以 2025 年 7 月 18 日为授予日，以 3.32 元/股的价格向 12 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 153.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三、审议通过《关于出售闲置生产设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人；反对、弃权均为 0 人。

为提高公司资产利用率，降低经营成本，盘活公司低效资产，公司拟与无锡途马机械设备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设备转让合同》，以人民币 3,500 万元对两台采购设备与自身制造设备及零部件整合而成的两条生产线进行转让处置，预计本次交易对公司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最终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的影响以会计师审计结果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出售闲置生产设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四、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二日